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8)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審核的業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變動 (%)
營業額	19,362,061	12,031,212	61%
毛利	3,672,153	2,096,575	75%
毛利率(%)	19.0%	17.4%	1.6%
除息稅折攤前利潤/(虧損)	484,116	(71,587)	776%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虧損)	313,422	(207,840)	25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虧損)(港仙)	27.50	(18.49)	24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攤薄每股收益/(虧損)(港仙)	26.56	(18.49)	244%
擬派期末普通股每股股息(港仙)	10.00	-	-
普通股每股全年派息(港仙)	10.00	3.00	233%

經營摘要

- 二零一三年，手機及其他產品總銷售量達 5,520 萬台，按年增加 30%；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的銷售量按年增長 43%至 1,920 萬台。
- 二零一三年，智能終端總銷售量按年大幅增加 169%至 1,760 萬台；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智能手機及其他智能終端銷售量達 770 萬台，按年激增 228%。
- 整體平均銷售價格由二零一二年 36.2 美元增長至二零一三年 45.0 美元。
- 二零一三年營業額按年增長 61%至 194 億港元。
- 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的 17.4%提升至二零一三年的 19.0%。
- 對比二零一二年錄得 2 億 2,000 萬港元淨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實現淨利潤 3 億 1,600 萬港元。基本每股收益由去年同期的-18.49 港仙上升至 27.50 港仙。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0.0 港仙。

TCL 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TCT」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財務狀況，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重列)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19,362,061	12,031,212	7,501,236	3,884,952
銷售成本		(15,689,908)	(9,934,637)	(6,028,519)	(3,280,785)
毛利		3,672,153	2,096,575	1,472,717	604,1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12,743	542,841	169,476	135,160
研究及發展支出	5	(1,064,154)	(739,654)	(367,133)	(310,745)
銷售及分銷支出		(1,611,218)	(1,153,653)	(556,757)	(362,687)
行政支出		(946,351)	(657,535)	(302,964)	(215,819)
其他運營支出		(158,229)	(109,289)	(85,034)	(31,699)
融資成本	6	(104,983)	(166,009)	(23,877)	(37,745)
分佔聯營企業之虧損		(1,581)	(1,753)	(288)	(419)
稅前利潤/(虧損)	5	298,380	(188,477)	306,140	(219,787)
所得稅項	7	17,798	(31,551)	(3,937)	(9,531)
本年利潤/(虧損)		316,178	(220,028)	302,203	(229,318)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313,422	(207,840)	294,597	(225,711)
非控股權益		2,756	(12,188)	7,606	(3,607)
		316,178	(220,028)	302,203	(229,3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收益/(虧損) (港仙)	10				
基本		27.50	(18.49)	25.57	(20.00)
攤薄		26.56	(18.49)	24.02	(20.00)

本年度擬宣派股息有關詳情載於本業績公佈附註9。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年利潤/(虧損)	<u>316,178</u>	<u>(220,028)</u>	<u>302,203</u>	<u>(229,318)</u>
其他全面利潤/(虧損)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值變 動的有效部分	68,352	(10,272)	31,597	43,814
對確認為綜合損益表中的(收益)/ 損失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99,665)	(28,653)	(40,901)	33,483
所得稅影響	(1,372)	(3,847)	3,329	(12,786)
	<u>(32,685)</u>	<u>(42,772)</u>	<u>(5,975)</u>	<u>64,511</u>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u>143,235</u>	<u>(2,197)</u>	<u>56,346</u>	<u>43,224</u>
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淨值	<u>110,550</u>	<u>(44,969)</u>	<u>50,371</u>	<u>107,735</u>
本年稅後其他全面利潤/(虧損)	<u>110,550</u>	<u>(44,969)</u>	<u>50,371</u>	<u>107,735</u>
本年全面利潤/(虧損)總額	<u>426,728</u>	<u>(264,997)</u>	<u>352,574</u>	<u>(121,583)</u>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423,972	(252,809)	344,968	(117,976)
非控股權益	2,756	(12,188)	7,606	(3,607)
	<u>426,728</u>	<u>(264,997)</u>	<u>352,574</u>	<u>(121,5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0,599	597,287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8,933	176,656
其他無形資產		955,821	920,536
商譽		253,954	253,954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5,143	3,502
可供出售的投資		77,144	26,2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5,340	130,659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56,934</u>	<u>2,108,866</u>
流動資產			
存貨		2,649,306	1,263,038
應收貿易賬款	11	5,550,714	2,842,494
保理應收貿易賬款		484,856	432,334
應收票據		34,244	39,220
預付賬款、訂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1,151,117	1,246,32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8,653	29,512
可退回稅項		13,931	22,236
衍生金融工具		93,233	145,8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98,028	4,221,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008	969,789
流動資產合計		<u>11,866,090</u>	<u>11,211,967</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204,923	5,726,39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3,874,663	2,428,661
銀行預支保理應收貿易賬款		484,856	432,334
其他應付及預提款項		3,148,245	1,620,401
衍生金融工具		92,396	96,282
保用撥備		306,663	187,975
計息關連公司貸款		763,080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33,361	112,826
應付稅項		12,627	738
流動負債合計		<u>11,220,814</u>	<u>10,605,607</u>
淨流動資產		<u>645,276</u>	<u>606,36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202,210</u>	<u>2,715,226</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202,210</u>	<u>2,715,226</u>
非流動負債			
退休賠償		5,740	3,738
長期服務獎金		2,452	1,840
計息銀行貸款		196,120	193,790
計息關連公司貸款		-	116,2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4,844</u>	<u>76,958</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9,156</u>	<u>392,600</u>
淨資產		<u>2,913,054</u>	<u>2,322,626</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1,162,460	1,128,290
股權獎勵計劃持有之股權份額		(65,786)	(77,870)
儲備		1,695,582	1,270,691
擬派期末股息	9	<u>117,141</u>	<u>-</u>
		2,909,397	2,321,111
非控股權益		<u>3,657</u>	<u>1,515</u>
權益合計		<u>2,913,054</u>	<u>2,322,62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部分是採用公平值核算以外，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非特別標明，此等財務報表均以千位近似值港元為單位。

綜合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編制。綜合包括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附屬公司及股權獎勵計劃的信託（「一間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業績，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之損益及綜合全面收益會被分配至本集團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即使該等分配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損結餘。所有與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相關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已在綜合帳目時全數抵消。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能控制附屬公司。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若無導致本公司失去其控制權，則列作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 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 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 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同時確認：(i) 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 任何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投資之公平值；及(iii) 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已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乃視乎情況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的資產和負債採用相同的原則。

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批准通過股權獎勵計劃（「股權獎勵A計劃」），獎勵的股份可按股權獎勵A計劃的條文及細則授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員工。該股權獎勵A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終止。本集團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一日批准通過另一股權獎勵計劃（「股權獎勵B計劃」），旨在提供激勵以挽留和鼓勵彼等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由於股權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設立股權獎勵計劃信託，以管理股權獎勵計劃並且在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前持有該等股份。由於本集團有權控制股權獎勵計劃的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本集團須將股權獎勵計劃的信託綜合處理。

附註（續）：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及新增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i>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導準則—政府貸款</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i>金融工具：披露—抵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i>綜合財務報表</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i>於其它實體之投資的披露</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i>過渡指引</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i>公平值計量</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i>財務報表呈列—其它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i>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i>僱員福利</i>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i>獨立財務報表</i>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i>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i>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經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i>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提前採用）</i>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

除如下進一步闡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經修訂）之影響，採納上述經修訂及新增的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採納該等經修訂及新增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重大影響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第12號載有就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該準則亦就該等實體引入多項新披露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公平值的精確定義、公平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值的情形，但為其¹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僅於生效後之財務年度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當中的指引，計量公平值的政策已獲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項目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將與不可重新分類的項目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對披露產生影響，而不會影響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此外，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中使用該修訂準則所引入的新的損益表英文名稱。

附註（續）：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續）

採納該等經修訂及新增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重大影響如下（續）：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包括基本變更至簡單厘清及重新措辭的多項修訂。經修訂準則就界定退休福利計畫的入帳引入重大變動，包括取消延遲確認精算收益及虧損的選擇。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的修改、短期雇員福利的分類及界定福利計畫的披露。由於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後超過十二個月並無任何重大雇員福利將予結算，故採納該等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經修訂)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未減值之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所作計畫以外的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做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元（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厘定）的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同時亦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本集團已於該等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類資料

基於管理之目的，管理層並不單獨復核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海外業務之表現，而認為手機及其他產品的研發、製造和銷售業務為本集團業務惟一分類。本集團所有產品屬於同類性質，且風險及回報亦大致相若。

地理分類資訊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	7,758,698	4,481,499
美洲地區	8,715,197	5,117,254
亞洲及太平洋地區	1,476,303	816,902
中國地區	1,411,863	1,615,557
總計	<u>19,362,061</u>	<u>12,031,212</u>

以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得出。

附註（續）：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地理分類資訊（續）

(b) 非流動資產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的非流動資產及資本開支都位於/產生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相關的地理分類資訊。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占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年內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已售手機及其他產品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手機及其他產品的營業額	19,362,061	12,031,2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12,991	213,389
補貼收入*	69,048	70,148
增值稅返還**	253,857	172,383
增值服務收入	56,038	11,68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5）	816	660
出售土地租賃權及附屬建築物的收益（附註5）	-	56,114
可供出售的投資的股息收入	179	4,016
其他	19,814	14,446
	512,743	542,841

* 補貼收入為本集團收取的各類中國政府補助金，管理層認為，該等補助金並無不符合之條件或或然事項。

**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中國的多家被認定為軟件企業的附屬公司可獲得已支付法定增值稅率17%而實際稅率超過3%的部分的增值稅返還收益。

附註 (續)：

5. 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虧損)已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5,689,908	9,934,637
折舊	147,302	120,557
確認之預付土地租賃費	2,513	3,469
電腦軟件、知識產權及阿爾卡特品牌許可之攤銷	43,929	40,244
研究和發展支出：		
遞延支出攤銷	944,471	628,321
本年度支出	119,683	111,333
	<u>1,064,154</u>	<u>739,654</u>
品牌管理費/TCL品牌共同基金	9,515	18,119
按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金付款	80,486	71,898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虧損	47,029	884
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2,512	1,192
產品保用撥備	374,953	214,27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附註4)	(816)	(660)
出售土地租賃權及附屬建築物的收益 (附註4)	-	(56,114)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損失	-	297
存貨減值虧損的計提	86,829	83,608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三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96,329	165,146
貼現票據及保理應收貿易賬款的利息*	8,654	4,799
	<u>104,983</u>	<u>169,945</u>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	-	3,936
融資成本總額	<u>104,983</u>	<u>166,009</u>

* 保理應收貿易賬款的有效利率為每月 0.15% (二零一二年：0.17%)。

附註（續）：

7. 所得稅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中國	9,862	8,293
法國	9,838	2,291
墨西哥	5,839	-
俄羅斯	7,802	6,935
巴西	1,657	-
美國	2,512	185
以前年度高估	(1,791)	(88)
	<u>35,719</u>	<u>17,616</u>
遞延稅項	<u>(53,517)</u>	<u>13,935</u>
本年度稅項（抵免）/扣除	<u>(17,798)</u>	<u>31,551</u>

本年內，本集團沒有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一二年：無），因為年內沒有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香港以外其他地方之應課稅利潤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管轄範圍當時的稅率，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稅項。

惠州TCL移動通信有限公司及TCL通訊（寧波）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已獲得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資格，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其適用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捷開通訊（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獲得國家重點軟件企業認定資格並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生效。因此，其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適用1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關於新建立的高新技術軟件企業的所得稅法，捷開通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及TCL通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從首個獲利年度起作為新建立的高新技術軟件企業有權享有「兩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

除上述提及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外，本公司其它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附註（續）：

7. 所得稅項（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TCT Mobile Europe SAS（本公司在法國的附屬公司）企業所得稅率為33.33%。根據法國二零一一年頒佈的稅務法規，即使公司有未彌補之稅務虧損，該公司仍需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發佈的二零一三年法國財務法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或以後之財務年度生效），企業可從未來的利潤中抵扣之虧損金額上限為1,000,000歐元加上超過1,000,000歐元之利潤金額的50%（如適用）。

TCT Mobile SA DE CV（本公司在墨西哥的附屬公司）適用商業單一稅率稅（「單一稅率稅」）和所得稅（「所得稅」）。用於計算單一稅率稅的收入、允許扣除額及抵扣額均由現金流確定，而用於計算所得稅的應課稅利潤由所有收入扣除按所得稅法規定的可抵扣費用計算得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單一稅率稅及所得稅的稅率分別為17.5%及30%。唯有在應交的單一稅率稅額超過所得稅的情況下，該附屬公司需繳納超出部分的單一稅率稅。

“TMC Ru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本公司在俄羅斯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根據巴西所得稅法規之11.727號法律中第17款和3.000號法令中第228款，TCT Mobile-Telefones LTDA（本公司在巴西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應課稅利潤（除去部分特定的調整）須計提25%的企業所得稅和9%的社會保險稅。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TCT Mobile, Inc.及TCT Mobile (US) Inc.（本公司在美國的附屬公司），適用34%的美國聯邦稅率以及8.84%的加利福尼亞州稅率。

8.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潤/(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應佔綜合利潤/(虧損)中，581,554,000 港元的利潤（二零一二年：319,785,000 港元的虧損）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記賬。

附註 (續):

9.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無 (二零一二年: 普通股每股3.0港仙)	-	33,849
擬派期末股息—普通股每股10.0港仙 (二零一二年: 無)	<u>117,141</u>	<u>-</u>
	<u>117,141</u>	<u>33,849</u>

本公司擬派期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的批准。

1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利潤/(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虧損)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虧損)	<u>313,422</u>	<u>(207,840)</u>
股份		
		股票數量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重列)
年內用作計算基本每股收益/(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9,549,419	1,124,135,436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及以配發和發行股份方式新授出獎勵股份	<u>40,487,290</u>	<u>-</u>
用作計算攤薄每股收益/(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80,036,709</u>	<u>1,124,135,436</u>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攤薄每股收益/(虧損)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虧損)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為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虧損)時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以及假設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股份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續）：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出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068,121	2,413,735
四個月至十二個月	478,147	414,531
超過十二個月	27,526	33,138
	<u>5,573,794</u>	<u>2,861,404</u>
減值虧損	<u>(23,080)</u>	<u>(18,910)</u>
	<u>5,550,714</u>	<u>2,842,494</u>

本集團給予客戶信用期。信用期一般為30至18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償還之應收賬款進行嚴格控制，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款項。鑒於上述措施且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涉及眾多客戶，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概未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應收貿易賬款不計息。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出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六個月內	3,853,181	2,410,050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9,654	6,578
超過十二個月	11,828	12,033
	<u>3,874,663</u>	<u>2,428,661</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不計息，並通常在90天內清償。

附註（續）：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14,193,373	1,114,193	282,886
已行使的購股權	12,893,452	12,894	29,284
股權獎勵計劃新發行之股份	1,203,280	1,203	5,435
已失效購股權之重分類	-	-	2,498
已歸屬獎勵股份之重分類	-	-	1,22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128,290,105	1,128,290	321,330
已行使的購股權*	26,916,339	26,916	82,285
股權獎勵計劃新發行之股份**	7,253,783	7,254	15,531
已失效購股權之重分類	-	-	1,109
已歸屬獎勵股份之重分類	-	-	(2,59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2,460,227	1,162,460	417,664

* 於年內，26,916,339股購股權以每股2.423港元至7.614港元不等的行使價格獲行使，因此發行了每股面值1港元之26,916,339股普通股，並獲得78,038,000港元的現金總款項。

** 於年內，根據本公司之股權獎勵計劃，7,253,783股獎勵股份通過發行新股方式獲歸屬，因此每股面值1港元之7,253,783股普通股獲無償發行。

14. 報告年末日後事項

報告年末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止期間，無重大事項發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三年，經過歐美國家一連串的經濟刺激措施後，全球主要發達國家在不同層面均呈現復蘇勢頭。儘管新興市場的增長相對溫和，但整體外在宏觀經濟改善對消費電子產品的消費市場產生正面提振。

IDC 市場研究公司報告顯示，入門級智能手機現正主導新興市場的需求，市場對於能提供豐富用戶體驗且價格合理的智能手機之需求更為轉強。因此，全球手機出貨總量按年僅增加 3% 至 18 億台，但智能手機的出貨量仍大幅攀升 47% 至 10 億台，佔手機總出貨量的 56%。而根據 Gartner 指出，二零一三年全球平板電腦的出貨量按年上升 50.2% 至 1 億 8,000 萬台，預期平板電腦將逐漸侵蝕傳統個人電腦的市場份額。這將繼續刺激市場對智能終端的需求，從而為智能終端市場的可持續增長奠定堅實的基礎。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儘管行業充滿競爭，本集團於 2013 年成功實現智能化轉型，盈利情況自第二季度開始持續改善，業績表現取得穩步增長。本集團的手機及其他產品總銷量按年上升 30% 至 5,520 萬台。當中，海外市場銷售佔 5,040 萬台；而中國市場的銷量約為 480 萬台。根據 Gartner 的最新品牌排行榜，本集團手機生產總出貨量於全球排名由第八位躍升至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的第五位，同時成為全球十大智能手機商之一。

本集團貫徹“產品技術提升”策略，在產品創新研發上不懈投入，積極優化產品結構，針對不同的消費者推出三大產品系列：強調優越用戶體驗的 HERO，注重時尚設計的 IDOL 和高性價比入門級智能手機的 POP 系列，為消費者帶來更加新穎的移動智能終端互動體驗，深受市場歡迎，並且成功由功能手機轉型至智能手機，實現規模經濟效益。年內，智能終端的銷量按年急升 169% 至 1,760 萬台，佔本集團總出貨量的 32%。整體平均銷售價格亦從二零一二年的 36.2 美元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的 45.0 美元，帶動本集團的整體營業額按年增長 61% 至 194 億港元。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本集團智能手機均錄得強勁的銷售表現，每月出貨量超過 100 萬台之水平，帶動毛利率顯著攀升。本集團的毛利率從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的 16.4% 大幅改善至第二季度的 18.4%，並於第三和第四季度達到 19.6%。以全年計算，本集團的毛利率從二零一二年的 17.4% 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的 19.0%。

憑藉與全球一線運營商和分銷商的優良合作關係，本集團充分把握這一波智能手機的增長機遇，本集團在一些重點市場，如歐洲、中東及非洲市場（「EMEA」）和美洲市場的表現突出，營業額分別按年增長 73% 和 71%。而由於亞太市場（「APAC」）的市場覆蓋表現理想，營業額更按年增長 81%。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在進軍墨西哥、美國和馬來西亞市場，均取得突破性的成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因本集團的智能終端已由入門級擴展至中高端系列，所以年內研發開支按年增加 44%至 11 億港元、銷售及營銷費用按年增加 40%至 16 億港元，但隨著本集團的智能手機業務擴大，經營杠杆逐漸體驗，本集團的經營利潤於年中返回正常水平，並為未來持續增長建立了良好基礎。

因此，本集團對比二零一二年錄得 2 億 2,000 萬港元淨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實現淨利潤 3 億 1,600 萬港元。基本每股收益由去年同期的 -18.49 港仙上升至 27.50 港仙。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0.0 港仙，派息比例為 36%。

銷售額的區域分佈：

手機及其他產品銷售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	二零一二	變動(%)
歐洲、中東及非洲市場	7,759	4,482	+73%
美洲市場	8,715	5,116	+71%
亞太市場	1,476	817	+81%
中國市場	1,412	1,616	-11%
總計	19,362	12,031	+61%
其中：智能終端	12,251	5,191	+136%

歐洲、中東及非洲市場（「EMEA」）

受惠於智能手機的強勁增長和市場滲透率提升，本集團於 EMEA 市場的手機及其他產品出貨量同比增加 35%至 2,050 萬台，營業額按年上升 73%至 78 億港元。

本集團在成功拓展電信運營商渠道的基礎上，持續開拓公開市場渠道。其中，俄羅斯、英國及意大利市場成長顯著，銷量按年分別增加 122%、55%及 29%。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積極舉辦更多具有針對性的市場營銷活動和參與多個重要行業展覽會，以擴大其智能手機的市場份額。例如，本集團參與於巴塞羅拿舉行、世界最大型的電訊行業展覽—二零一三年世界移動手機通訊展（「MWC 2013」），以及於柏林舉行的世界知名電子消費及家用電器消費展—二零一三年柏林國際電子消費品展（「IFA 2013」）。本集團在這些行業展覽會推出的多款新智能手機型號，成功提升產品認可度和 ALCATEL ONETOUCH 品牌的知名度。另外，ALCATEL ONETOUCH 在法國連續第三年贊助享負盛名的環法單車賽，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全球品牌形象。產品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在歐洲成功推出集團首部 4G LTE 智能手機 IDOL S，標誌著本集團「產品技術提升」策略的重要里程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美洲市場

美洲市場的手機及其他產品出貨量按年增加 37% 至 2,610 萬台，營業額則按年上升 71% 至約 87 億港元。本集團在墨西哥及美國市場的出貨量錄得顯著增長，分別上升 103% 及 78%。

本集團成功開拓了包括美國一線電信運營商及主要經銷商在內的新客戶。於拉丁美洲，受惠於用戶對入門級智能手機的需求日增，本集團於當地的智能手機業務開始步入升軌。通過優化產品組合，本集團進一步鞏固與區內電信運營商的合作關係，從而取得強勁的銷售表現。

以二零一三年第四季銷售量計算，ALCATEL ONETOUCH 在中美洲、太平洋島及加勒比海地區排名第一，於墨西哥排名第二，拉丁美洲地區位列第三，北美地區名列第五有賴本集團持續加大市場營銷及產品推廣力度，ALCATEL ONETOUCH 成爲墨西哥熱賣品牌之一。

亞太市場（「APAC」）

在亞太地區，本集團手機及其他產品銷量爲 380 萬台，按年上升 50%，營業額則較二零一二年大幅上升 81% 至 15 億港元。

通過加強與印度、菲律賓及馬來西亞各大電信運營商的合作，本集團於這些地區的智能手機銷售份額顯著增加。於印度、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的市場的出貨量分別錄得 138%，39% 和 3,538% 的增長。本集團成爲菲律賓多家主要運營商的最大供應商，而在馬來西亞，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排名當地智能手機市場的第二位。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增強對公開市場渠道的滲透及鞏固與主要電信運營商的合作關係，以持續加強競爭優勢。

回顧年內，本集團對該地區的營運架構進行了重組，並且精簡管理流程和建立專責團隊，從而促進該等國家公開渠道的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中國市場

回顧年內，中國市場的手機及其他產品出貨量按年下降 16%至 480 萬台，營業額則按年下跌 11%至 14 億港元。

中國手機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本集團銷售成績未如理想。爲了加強其產品競爭力，本集團致力擴大產品種類及重組銷售部門，爲智能手機銷售作好部署。因此，本集團於今年七月與中國移動合作推出 6 款全新 TCL TD-SCDMA 型智能手機。同時，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著力與電信運營商建立更密切的合作關係，積極發展運營商管道，十餘款新款手機成功入圍三大運營商的集採名單，通過與多個主要省份，包括江蘇、內蒙古、河北、四川、重慶、山西等地的運營商進一步緊密合作，於當地籌辦一系列營銷活動。本集團亦全力打造發展線上業務，與“京東”、“蘇寧易購”成爲戰略性合作夥伴，推廣旗艦產品。本集團也與粉絲群（T 粉糰）展開積極互動，讓他們參與公司產品研發，有助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品牌知名度。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首度推出全球首台搭載真八核處理器的旗艦智能手機產品 TCL IDOL X+。TCL IDOL X+配備與百度攜手推出的 Boom Band 智能手環，獲得市場一致好評。

產品開發

本集團繼續投入產品研發資源，專注開發更多創新的產品，並於二零一三年成功推出了一系列功能超卓的產品。此外，本集團於新技術研發前期與主要供應商進行緊密合作，有效縮短新產品的研發週期和加快產品上市速度。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成功取得多項技術突破。例如，本集團年初推出機身僅 6.45 毫米之全球最薄智能手機 IDOL ULTRA，其後更推出了四核智能手機 SCRIBE HD 和市場上首款真八核智能手機 IDOL X+，並獲得市場的熱烈歡迎。IDOL X 憑藉其 5 英寸全高清顯示屏、超窄邊框機身設計和配備 1,310 萬像素的攝像鏡頭，成功贏得歷史最悠久和最具認可性的國際設計獎項－芝加哥設計博物館頒發的「GOOD DESIGN 設計大獎」，HERO N3 亦榮獲電信行業權威機構－中國通信工業協會頒發的「最佳產品創新獎」。與此同時，本集團首部配備八核處理器的智能手機 IDOL X+表現優秀，成功入圍「二零一四年國際消費電子展最佳智能手機」之一。該型號智能手機功能卓越，能讓用戶享有豐富的多媒體功能體驗。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在歐洲推出首款 4G 智能手機 IDOL S。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產品開發（續）

爲了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產品競爭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與香港最大技術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應科院」）建立了長期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該戰略合作協議將促進無線技術及產品應用方面的發展，並且通過長期共同科技研究計劃把應科院通訊技術的主要持續研究成果應用於 TCL 的 4G 產品、5G 制式發展及無線產品上，爲用戶提供全方位智能化通訊終端的用戶體驗。

另一方面，本集團在開發智能手機配件方面亦取得了初步成就。本集團與中國互聯網巨頭百度攜手推出配備藍牙晶片，能監測用戶於運動時身體狀況和睡眠時睡眠質量之 Boom Band 智能手環。作爲新的智能手機 TCL IDOL X+的配件，Boom Band 深受消費者青睞。

這些成績足以證明本集團將其產品組合由入門級智能手機升級爲中高端智能手機的策略取得成果。隨著本集團中高端智能手機於大部份海外市場取得認同，本集團已成爲全球智能手機行業中的重要品牌，並且得到行業及市場參與者的密切關注。這種市場認知度與本集團的品牌推廣工作產生正面的推動作用，令全球更多消費者將 TCL 及 ALCATEL ONETOUCH 視爲中高端智能手機品牌之選。

生產基地

本集團作爲全球領先通訊企業之一，爲了滿足市場對其優質產品的持續需求和支持集團的全球發展步伐，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在廣東省惠州市興建了佔地 12 萬平方米的全新全球生產基地，並且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投產。

目前，第一期新生產廠房已投入運作，而廠房第二期的興建工程亦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竣工。本集團預計整個生產基地投入運作後，總年產量能將由 6,500 萬台最高可增至 1 億 2,000 萬台，並且成爲中國單一廠房產能最大的手機生產基地，在產能、技術、自動化生產及產品質量方面均達到世界級水平。

新生產基地將進一步爲本集團注入新動力和優化生產管理，爲集團智能手機業務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市場推廣及品牌建設

回顧年內，本集團繼續通過贊助活動、參與國際展覽會和舉辦市場推廣活動來提升其於海外及中國市場的地位和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推廣及品牌建設（續）

於海外市場，本集團在 CES 2013、MWC 2013 和 IFA 2013 等多項重要展覽活動中展出了多個最新產品，並贏得市場的熱烈迴響。回顧年內，本集團與 TCL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合贊助荷里活電影《鐵甲奇俠 3》，以產品植入方式通過影院銀幕向全世界展示 ONETOUCH IDOL。於 EMEA 地區，本集團已經連續三年贊助國際享負盛名的環法單車賽，該項賽事有全球 190 個國家超過 35 億觀眾收看，並且有效提升 ALCATEL ONETOUCH 在全球，特別是歐美地區的市場覆蓋和品牌形象。

中國市場方面，本集團聯同 TCL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 TCL 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攜手舉行「真的不一樣 — 2013 TCL 春季發佈會」。另外，本集團在多個重要節日通過多種分銷渠道舉行不同的促銷宣傳活動。受惠於《鐵甲奇俠 3》在中國熱播，TCL 品牌的智能手機知名度在中國市場得到廣泛提升。本集團亦於中國廣州舉行的中國移動全球合作夥伴大會上展示一系列最新的 TCL 4G 智能手機。此外，本集團與京東網上商城（JD）合作推出了旗艦手機 TCL S950，以及通過一系列包括電視廣告和線上廣播的推廣活動，廣泛提升 TCL 品牌的知名度。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成功實施「產品技術提升」產品策略，而一系列優質先進功能齊備的智能手機型號更獲市場一致好評。雖然行業競爭仍然激烈，然而本集團在海外市場取得的重大發展和生產設備提升，為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打下堅實的發展根基。再加上宏觀經濟環境趨於穩定和市場對 LTE 產品強勁需求的利好因素，相信能讓本集團在未來幾年維持業務穩步增長。

目前，全球各地均在積極建設網絡基礎設施。3G 網絡在新興市場如拉丁美洲發展迅速，而 4G LTE 網絡則成為發達國家發展重心，因此市場對 3G 和 4G 產品的需求依然非常強大。本集團已經作出充足準備，以迎接智能手機的增長勢頭。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將繼續深化「產品技術提升」產品策略，陸續推出一系列 3G 及 4G 智能手機，全面覆蓋入門級至中高端智能手機，在新的網絡時代為消費者帶來更好的用戶體驗。

此外，平板電腦將繼續搶佔傳統個人電腦的市場份額，令電信運營商及分銷商對平板電腦的需求提升。本集團將會繼承現有的成功智能手機策略，並且延續至平板電腦業務。本集團預期平板電腦將會成為二零一四年的另一業務增長動力。

為了滿足市場對 LTE 產品的強大需求，二零一四年產品組合的百分之六十將將支援 LTE 兩種制式包括 TDD-LTE 及 FDD-LTE，而當中包含入門級及中高端智能手機和平板電腦。為進一步提高公開市場的滲透率，集團將加強向主要零售商和分銷商的直接銷售管道。於行業激烈的競爭下，品牌知名度尤其重要，集團將繼續加強通過數碼和傳統平臺建立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展望（續）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貫徹其「產品技術提升」策略，增加於產品研發、品牌建設及銷售渠道的投入，致力達成二零一四年全年銷售額按年增長35%的目標。憑藉在產品研發、生產和銷售方面的優勢，本集團將審慎樂觀地迎接各種業務挑戰，並致力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營業額達到193億6,200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0億3,100萬港元），較去年增長61%。

本集團之產品毛利率由去年之17.4%上升至19.0%。

除息稅折攤影響前利潤和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分別約為4億8,400萬港元（二零一二年：除息稅折攤影響前虧損為7,200萬港元）和3億1,300萬港元（二零一二年：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為2億零800萬港元）。基本每股收益為27.50港仙（二零一二年：基本每股虧損為18.49港仙）。

存貨

回顧期內本集團存貨（僅包括工廠存貨）年度週轉期為39天（二零一二年：38天）。

應收貿易賬款

平均應收賬款的信用期限為30至180天，回顧期內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保理應收貿易賬款）的年度週轉期為63天（二零一二年：68天）。

重大投資及收購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及收購。

集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集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之流動資金保持穩健狀況。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計息銀行貸款、銀行預支保理應收貿易賬款及計息關連公司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共1億4,200萬港元，其中20%為人民幣，34%為美元，23%為歐元及23%為港元及其他貨幣。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貸款總額為36億4,900萬港元，其中計息銀行貸款為24億零100萬港元，銀行預支保理應收貿易賬款為4億8,500萬港元及計息關連公司貸款為7億6,300萬港元。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為29億零900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億2,100萬港元）。2013年年底本集團資本負債率為2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資本負債率乃根據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為 16 億 9,800 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 億 2,100 萬港元），其中關於計息貸款、銀行理財產品及其它金融工具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 16 億 3,800 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 億 8,800 萬港元），保理應收貿易賬款的留存保證金為 6,000 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0 萬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如下列示：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06,946	106,88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在財務報表反映的或然負債如下列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授予附屬公司的銀行擔保	-	-	18,306,538	16,907,62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通過本公司提供擔保而被銀行授予之信用額度，已佔用 96 億 6,026 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 億 9,396 萬 4 千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上的貨幣風險。此風險源自於營運單位使用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收入以歐元、英鎊、馬來西亞林吉、雷亞爾、俄羅斯盧布、美元和人民幣為主。本集團傾向於訂立採購和銷售合同時，接受避免或分攤外幣兌換風險的條款。本集團對外幣收入和費用採用流動預測，配對所產生的貨幣和金額，以減輕由於匯率波動所導致對業務的影響。此外，本集團以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為目標，故並無參與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或槓桿式外匯買賣合約。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逾 12,000 名僱員。回顧期內的員工總成本約為 16 億 2,400 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 億 1,100 萬港元）。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與公司的表現，檢討酬金政策。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回顧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將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任何時間並無完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A.6.7、D.1.4、E.1.2及F.1.1之情況除外。偏離守則條文F.1.1之原因與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中之闡述一致，而偏離守則條文A.6.7、D.1.4及E.1.2之原因與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中之闡述一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比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更高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彼等確定，於回顧年內，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的標準。

期末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期末股息每股10.0港仙(二零一二年：無)。待於股東週年大會取得批准後，期末股息將向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派發時間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或相近日子。

暫停股票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檔(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為釐定股東有權享有由有關議案建議派付期末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該建議期末股息，所有過戶檔(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及企管守則之有關守則條文成立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經審核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主席）、陸東先生及郭海成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

代表董事會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東生

香港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郭愛平先生及王激揚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閻曉林先生及許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陸東先生及郭海成先生。